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242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

承辦人：顏妍羽

電話：06-2157691#226

傳真：06-2155394

電子信箱：money1688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將軍區苓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體處字第10311052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105256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體育署頒定之「路跑活動參與者安全維護及權益保障應注意事項」一份，請轉知所屬並協助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03年11月18日臺教體署全(三)字第103003552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各區農會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臺南市體育處

